學術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陳祈潔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73
電子郵件：cj0202@cpami.gov.tw
傳真：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營署更字第10812436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署舉辦「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」資訊詳如說明，敬請派員並轉知所屬單位（會員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講習會分北區、中區及南區共3場次，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北區：108年12月20日(星期五)，本署5樓大禮堂。

(二)中區：108年12月27日(星期五)，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3樓301會議室。

(三)南區：108年12月25日(星期三)，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B2大禮堂。

二、課程規劃：

(一)上午場：都市更新條例修法重點暨都市更新作業手冊修訂重點說明。

(二)下午場：

1、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推動原則暨推動手冊重點說明。

2、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招商作業原則暨招商作業手冊重點說明。

三、務請轉知所屬（轄、管）相關人員或會員踴躍報名參加。另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轉知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及都市更新輔導團，視需求報名參加。

四、本次講習課程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、技師及建築師學習積分時數。

五、本講習會採上、下午班分別受理報名，請於108年12月2日上午9時起，至本署「都市更新入口網/活動專區/教育講習」報名（一律採網路報名）。另因資源有限，參與上午班者將提供午餐，僅參與下午場者恕不提供。上課講義可於每場次前1天至本署「都市更新入口網/下載專區」下載。

六、本講習會聯絡人：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江玲穎小姐，電話：(02)2381-8700分機5202。

正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財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推動中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都市更新全國總會、臺北市自行實施都市更新發展協會、中華城鄉更新發展研究教育學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協會、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都市更新學會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、台灣都市更新推動全國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都市再生學會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署都市更新組、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12/02 16:24:28